

体育与健康课程评价模式的基本要素

魏曙光

(合作民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体育系,甘肃合作 747000)

摘要:对体育与健康课程评价模式的基本要素即评价目的、评价主体、评价对象、评价时空观、评价标准、评价种类、评价反馈、评价机制等进行了深入探讨,旨在为体育教学改革提供参考。

关键词:体育与健康课程;评价模式;体育教学改革

中图分类号:G807.0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03)05-0083-04

The research for the basic element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evaluating model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health course

WEI Shu-guang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Hezuo Normal College for Nationalities, Hezuo 747000, China)

Abstract: This article discusses the evaluating model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health course from the following basic elements: evaluating objectives, evaluating subject, evaluating object, evaluating outlook of time and space, evaluating standard, evaluating types, evaluating feedback and evaluating mechanism. The aim is to provide reference for the PE teaching reform.

Key words: physical education; evaluating model; PE teaching reform

评价可以简单地定义为评定某一事物的价值^[1]。评价具有诊断、反馈、证明、激励、质量监控、管理、导向、甄别选拔等功能,它是课程标准的基本构成之一。关于“模式”,查有梁教授认为“模式是一种重要的科学操作与科学思维方法。”^[2]从教育评价角度来讲,模式通常分为两类:1)指令性模式。它包括一系列规则、规定、禁令以及说明什么是好的、恰当的评价和怎样进行评价等指导性文件。这类模式是作为范本使用的。2)说明性模式。这是一些概括性论述,是对评价活动的描述、预测和解释。这类模式是为了提供经验理论而设计的^[3]。

“教育评价模式是教育评价理论与实际评价活动的统一体,是评价理论和评价实践之间的桥梁。教育评价模式描绘出教育评价活动的框架和式样,即规定了教育评价活动的要素及各要素的组织规律和形式;规定了评价的目的、对象、方法和工具以及评价活动的程序等。通过构建教育评价模式,可以使教育理论变得简捷、具体,具有指导评价活动的现实意义,可以使评价活动具有相对的稳定性。由于教育评价模式规定了一个共同的评价框架,使得评价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活动具备了一个共同的基础,有利于教育评价理论和实践的深入发展。”^[4]

体育与健康课程的评价模式不是指令性的,而是说明性

的。评价的目的、主体、对象、范围、标准、方法、解释、价值等要素,则是体育与健康课程评价模式的基本要素。如何构建课程的评价模式,是一个亟需解决的重要课题。

1 课程与教学的评价目的要从甄别选拔转变为以人为本、育人为本

人是社会实践活动的主体,社会必须以人为基础。随着人类社会对人自身地位和重要作用的确立,人类在征服自然和建构社会的过程中,对人自身状况的深入认识、普遍价值的广泛关注、生存尊严的重视增强,以人为本思想已成为现代人类文明的基本标志,成为驾驭人类社会的重要指南。

体育与健康课程评价模式的构建,首先要从评价目的改革开始。体育与健康课程要面向全体学生,符合教育公平的原则。所谓教育公平的原则,一是教育机会的分配不应该因为受教育者的家庭、社会、政治、文化及体质等差异而造成不平等,正如《国际人权公约》中《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公约》明确提出,人人享有能达到最高体质和心理健康标准、受教育、参加文化生活等权利内容。《体育运动国际宪章》声明:“参加体育运动是所有人的一项基本权利,”“确信有效地行使人的基本条件之一是每个人都自由地发展和保持他或她的身体、心智与道德;因而任何人参加体育运动的机会均应得到

保证和保障。”二是教育机会的分配要因先天因素的差异而实行有所区别的因材施教。体育课程的目的应该为每个学生都获得良好的发展而创造平等公正的机会和条件。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的编制及实施要以“育人为本”，课程与教学评价要由传统的“甄别选择”转变为面向21世纪的“以人为本、育人为本”，要保证能使全体学生全面发展，鼓励少数“超常”学生追求卓越，评价要立足于学生的个性差异，要从“甄别选择”走向“全面发展和全体发展”。

2 课程与教学的评价主体要走向多元化，走向他评与自评的有机结合

体育事业是关系到全民健康的问题，不仅学生、教师和教育行政领导要参与，而且家长和社会各界都是评价主体。长期以来，课程评价的主体由上而下依次是政府部门评价学校，学校评价教师，教师评价学生，而学生被排斥在评价主体之外。这样，就形成了学生依附教师，教师依附学校，学校依附政府部门的评价关系，致使课程评价的主体是直线和单一化的，评价少了全面性而多了片面性；少了民主性而多了独断性。评价主体要由“单一性”走向“多元化”，要鼓励社会成员及学生家长以适当的形式参与各种方式的评价，教师、学校领导、学生、学生家长及政府部门皆是评价的主体，要改变由上而下的直线式评价关系，扩大评价的民主性与开放性。

学校体育以学生为中心，这是体现学生主体的重要内容。学生又是教学的主体，评价必须确立以尊重学生为基本前提，采用学生自评、组内互评，使评价成为学生认识自我、发展自我、管理自我、激励自我、完善自我的一种手段。评价从以“他评”为主转向以学生的“自评”为主以及自评、组内互评与教师评相结合，使学生学会依据一定的标准进行自我评定，是培养学生自信心和终身学习、终身体育愿望的巨大动力，使评价成为一种双向甚至多向的活动，也是改革传统体育教育封闭评价方法的有效措施。

3 课程与教学的评价对象要“五育”并举，向重能力、重健康、重过程、重效率转变

教育评价的对象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评价模式有着不同的评价对象。评价观和评价机制是多元化、开放和发展的。按照这种观点和机制，评价对象既是学生、教师、管理人员、师生关系以及学生的知识、技能、体能、能力、态度、行为、信念、价值观、情意表现与合作精神，也是教育制度、课程规范性文件、课程、教材、教学参考资料、教学方法、教学目标、教学手段、师资配备、师资培训、场地器材和经费等方面，评价对象的拓展变革是教育民主的必然规律。

长期以来，我国课程和教学的评价存在着“重智、轻德、弱体、无美、缺劳”的偏差，“五育并举”的教育目的没有得到很好地贯彻。在体育方面，侧重学生动作技能形成过程和表现情况，轻视学生的学习态度、心理、价值观、能力和行为的评价。体育与健康课程既是“全面发展”的教育，又是“全面发展”的教育，既要普遍提高每个学生的身心素质，防止学生

两极分化，又要使每个学生的各种素质都能协调发展。对于体育的评价要由侧重评价运动技能的形成和表现情况转向更注重学生的态度、心理、价值观和行为的评价，特别是创新意识和运动实践能力，努力使评价内容与课程目标相一致。

同时，按照素质教育的评价观，应做到既关注“结果、产出”又关注“过程、效率”。所谓“产出”就是关注最终培养出的学生的数量和水平；“结果”就是关注课程与教学的结果，判定最终的学习成果，并做出成绩评定。“效率”就是关注培养这些学生而付出的人财物资源的数量；“过程”就是关注在教学运行过程中的具体表现作为评价的主要内容，对人的主体性、创造性给予一定的尊重，它倾向于形成性评价的功能。根据教学内容和教学目标是否达成，完成包括学习中的态度与行为、情感、意志、自信、技能掌握和认知方面的评价。影响教学质量的因素是多种多样的，诸如教材、学生原有水平、师资投入数量、教学技术手段、国家投资拨款、校园场地与设备等因素，都对教学数量和质量有所制约。但是，传统的评价只注重“结果、产出”，忽视了“过程、效率”。由于学校体育的课程突破固有项目框框，教学内容涉及诸多学科，教学过程需要多种资源，教师水平需具备多种专业知识的统整性课程，因此，更需要由只关注“产出评价”转变为关注“投入评价”，这样才能客观地反映体育教学水平，使课程的设计和实施达到体育教育教学要求，以保证体育与健康课程的改革成功。

4 课程与教学的评价时空观要“全方位学习”，向注重运动实践活动和弹性课时约定转变

在传统课程体系的设计及教学过程中，是以教师、课堂、教材为中心，难以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造精神。其评价时空观有极大的局限性，是封闭的和狭窄的。

从空间范围来看，传统体育课程的评价着重于课堂内或学校内的教学活动，以书本知识、技能为主，其学习形式一般是讲授学习、机械记忆、被动模仿、反复练习，因此排斥社会活动和实践活动。作为个体最基本的关系与活动有两大类^[6]，一类指向外界（外向式的），即个体与周围世界的关系和实践性活动；一类指向内部（内向式的），即个体与自我的关系和反思、重建性活动。这两类关系和活动中，个体能采取的基本方式也只有两种：主动或被动。

从时间编制来看，传统的体育课程过分强调经典的运动技能与知识，不仅建立了“一刀切”的教材分类体系，还严格规定了各类教材的时数百分比，这种过于划一的“体育教学大纲”的最显著特点就是项目之间各自独立，互相不能替代，易于在课堂内按部就班地教学，教材中运动技能的设计、教学内容的分配、教学活动的安排等，均适宜按固定不变的课时编制，这样就形成了学校传统的上课时间表观念，而把上课时间表以外的各种教学活动及其它类型的课程，如选修课程、活动类课程以及隐性课程等，均排斥在评价范围之外。

现代的学校体育课程是一种内容极广泛、密切联系实际的课程，从传统的以教科书为主的教学模式，转变为运用印刷材料和不同媒体及互联网的多元化教学模式；操场虽然是体育学习的重要阵地，但不是惟一的地方，在课堂以外还存

在着广泛的学习空间,图书馆、体育馆、野外、广场等,都是进行学习的好场所,体育教学应该超越操场的空间限制,教学活动设计除课堂之外要尽量利用其它的学习场地;体育教学要突破“三中心”的局限,充分利用课堂、学校、家庭、社区各种场地和各种课程资源,以不同的教学组织形式和教学方法,进行全方位的学习,因而也需要全方位的评价。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关于教学科目及其课时比例的统配,已进行了重大改革。对于课程方案,不作全国绝对一致的硬性规定,而改为弹性的约定,这样给地方或学校及教师相当的独立编制地方或学校课程的职权,他们可根据实际需要,运用弹性时间,以安排连续性的专题教学,或举办不同内容和形式的校内外体育活动等,突破固定不变的课时观念,加强课程及教学的实践活动。课程标准的课程编制及实施,要突破“三中心”,为落实这一切,必须突破传统的课时评价观。如清华大学在体育教育中创立的“三自”模式,即“自主选择教师、自主选择学习内容、自主选择时间”。

5 课程与教学的评价标准要注重“相对标准”、“绝对标准”与“个体标准”相结合

相对标准是在某一体育教育系统内,如班级、学校或地区内通过对本系统各要素的对比而确定的标准。用相对标准进行评价,可以确定每个被评价对象在相应的体育教育系统内所处的位置。如对体育学习成绩的判定一般是以群体中的位置来判断,体育锻炼标准的达标,体质评价都是这类评价。虽然相对标准的利用可以调动被评价对象力争上游的风气,但过分强调个人竞争,容易造成学生两极分化。

绝对标准是一种达标标准,绝对评价是达到度评价,是非横向对比的通过性评价,即把群体中每一成员的某特殊指标逐一与评价标准对照,从而判断优劣。标准一般是国家颁布的课程方案、课程标准以及由此确定的评判标准细则。如在田径教学评价中对于学生运动能力和身体素质,通常采用的是绝对评价,根据学生个体的成绩与标准细则量表对照,从而得出等级分制。绝对标准参照测试,是公开的通过性检测,是非选拔性的。这种绝对评价由于标准比较客观,能使被评价者看到自己和客观标准之间的差距,以便向标准不断靠近,可以将团体内部的排队争名次的矛盾转化为团体内部与外部的教学目标的矛盾,激励全体学生向着教学目标共同前进,促进中小学生知识、运动技能、体能、能力、情感、态度、行为与价值观的协同发展,能取得“大面积丰收”的教学效果。因此要充分重视绝对标准的宏观导向作用。

但是绝对标准与素质教育、健康教育的个性原则也有相悖之处,即由于太强调评价的客观性、统一性,而缺乏灵活性,不符合人的个性差异,不易分析学生之间存在的学习差异,其评价标准易受评价者原有经验和主观意愿的影响,因此还需要引入“个体标准”。所谓“个体标准”即在教学中学生分别提出不同的要求,确定不同的衡量标准,也就是学生的“最近发展区”。引入个体标准可以将班级内部的竞争转化为班级中的每个成员自身的竞争性、积极性、自觉性、能动性的自我积极发挥与自我价值的实现。以个体标准进行评

价属³个体内部评价,能使学生认识到“过去的我”、“现实的我”并设计“未来的我”,以增加发挥自我潜能的决心和勇气。如在体能成绩评价中可参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结合每一位学生的基础及提高的幅度进行评定。

6 课程与教学的评价种类要走向定性与定量的有机结合和多种方法的综合运用

长期以来,人们形成一种认识上的片面性,认为可以定量测试的便是可以操作的,过分追求一些定量的指标。在选择评价内容时也受此影响,把选择内容的评价意义、价值不作优先考虑,而看它是否可测。实际上,即使精确测试出某个数据对不同的人其意义和价值也未必相同。因此,体育学科评价方法必须把定性与定量评价结合起来,把常模对照测试与标准参照测试和形成性测试统一起来,把各种评价方法,如诊断性评价、总结性评价、过程评价、成果评价以及自我评价、行政评价、社会评价等综合起来运用,才能达到体育教育全面发展的课程目标。

但是,从目前我国的体育教育来看,在体育教育的评价体系中,主要运用常模参照性测试,即各种达标、统考,其它方法的运用极少。体育评价往往是单一化的,主要以达标成绩为评量尺度。面对德、体、美、劳评价使用的评语,往往是笼统的、千篇一律,脱离实际。造成定量与定性评价相分离,定性评价缺乏事实依据,定量评价脱离了体育教育宗旨。因此,体育与健康课程的评价,必须做到定量与定性的有机结合。定性评价是对“质”的分析,力图通过自然的调查与分析,全面充分揭示和描述评价对象的各种特质,以彰显其意义,判断其价值。一般多采用于情感目标、体现学生个性与差异性等方面;定量评价是对“量”的分析,力图把复杂的教学现象简化为数量,进而从数量的分析与比较中推断某一评价的成绩或优劣。教师的评语既要有定性的规定性描述,又要有定量的确切事实,要采取“分数+等级+评语+成长记录”的综合方法,反映学生的发展变化、差异及优缺点。

7 课程与教学的评价反馈与解释要走向辩证分析和终身学习、终身体育

我们知道评价要依据测量,而测量本身的信度、效度、可比性等都是相对的,并非绝对可靠,测量本身的结果都是间接、有误差的。同时,由于学生个性诸种差异性,也造成某些不可比性。因此,课程与教学的评价结果并非总是客观可靠,如何对这种带有误差的评价结果进行反馈与解释就是一种带有极强艺术性的学问。

形成性评价是在教学进行过程中,为引导该项教学前进或使教学更为完善而进行的对学生学习结果的确定^[6]。它既用于学生,又用于课程教材与教学参考书。用于学生即在教学过程中以此了解学生学习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以便调整教材,改革教法,判断学生进步,发现学生的潜能,促进他们终身学习,使教学成为一个“自我纠正系统”。用于课程教材改革则通过形成性评价不断对课程教材进行修订、调整

和补充,使之日臻完善。但是,从我国的体育教育实践来看,形成性评价在课程教材改革中得到了较好的运用,然而在学生身上却未得到充分利用和很好体现。人们对学生的评价往往强调了评价结果的绝对和权威性,用固定的眼光和成人的心态揣测并判断正在成长变化着的孩子,与 21 世纪终身学习、终身体育社会的特点相违背。

21 世纪的社会是终身学习的社会,终身学习的主要特点有:一是注重培养学习的兴趣,养成主动学习、锻炼的习惯;二是重视能力培养,掌握学习、健身的科学方法;三是突破课堂的空间局限,于学校、家庭、社区进行全方位的学习与健身;四是既不否定对知识、运动技能内容的掌握,又重视学习、锻炼的经历体会;五是承认学生的兴趣、爱好、态度、情感、行为、能力、技能、体能的差异性和多样性,尊重学生的个别学习、健康的需要。基于终身学习、终身体育社会的特点,评价不能“盖棺定论”,评价的主要作用是客观准确地记录学生在体能和运动技能、学习态度和行为变化方面的动态发展,把教学的成果作为教师不断改进教学的参照,作为学生终身学习、终身体育历程中的一种记载。

因此,为构建体育与健康课程要求的评价体系,体现终身学习、终身体育的评价特点,在基础教育的评价过程中,必须灵活地、科学地向学生反馈和解释评价结果,要考虑学生的个性、运动技能、体质状况、身心特点,学校、家庭和社会政治经济条件实际,以促进学生的身心健康为宗旨,突出评价结果的教育性、激励性、健康性和历程性。关于评价体系中的反馈与解释,必须从传统的某种程度的主观臆断和绝对片面走向客观公正和辩证分析,从盖棺定论转向终身学习、终身体育。

8 从集中的课程评价机制转向课程与教学的三级评价制度

为保障和促进课程适应不同地区、学校、学生的要求,实行国家、地方和学校三级课程管理^[7]。课程和教学的评价机制不是孤立存在的,它和一个国家的课程体制密切相关。课程体制的变革要求课程评价机制相应改变,而课程评价机制的改变要以课程体制的变革为前提。实行课程管理三级制度是当前改革的共同趋势之一。

为构建符合基础教育要求的体育与健康课程与教学的评价机制,按照我国试行的国家、地方和学校三级课程体制,确定中央、地方和学校三级课程与教学的评价制度,明确各自实施评价的权利,以保证评价正常有效地进行。

中央制定体育与健康课程管理政策,制订课程标准,确定以能力为核心的课程目标和内容标准等,并制定相关规章,采用组织措施,督导地方和学校积极实行新的课程制度。

地方政府部门,依据国家体育与健康课程管理政策、课程标准和本地实际情况,制订本地实施国家课程的计划,规划地方课程,编写相应教材,并组织力量督导各级学校依据课程标准实施教学计划并进行评价测验,以保证国家课程标准的落实。

学校在执行国家课程和地方课程的同时,应视当地社

会、经济发展的具体情况,结合本校的传统和优势、自然环境与学校环境、学生的兴趣和需要,学校要成立“课程发展委员会”,其成员可由体育教师代表、学校领导、学生及其家长等参加,负责进行国家和地方课程的教学和测验并且开发或选用或编制学校级课程教材。对于评价的总结果,学校要负责及时地转达给学生、家长及上级有关部门,保证评价结果准确地反馈给有关方面,为了解学生、改革体育教学、调整课程政策、落实健康教育、提高教育质量服务,学校有权力和责任反映在实施体育与健康课程中所遇到的问题。

9 课程与教学的评价应该转向价值判断

课程评价是指研究课程价值的过程,是由判断课程在改进学生学习方面的价值的那些活动构成的。虽说评价只有一个基本目的——评价某一事物的价值,但它起到很多作用。“教学评价作为一种价值判断活动,它是建立在事实判断基础之上的价值判断,并且它更注重的是价值判断。”^[8]课程与教学评价中必须考虑:依据什么样的体育价值来确定评价标准?某种教学活动或者产生的教学过程或结果不能具备积极的价值,即使局部来看是优秀的,或者与我们的某些传统价值观是一致的,也不能肯定。目前我国体育教学评价大致是依据以下几个方面确定标准:对教学过程的评价依据业已“格式化”的所谓教学模式判断其质量好坏;对教学结果的评价则考察教学活动的结果与预定教学目标符合的程度,这时的评价标准就是预定的教学目标,其相关的价值取向问题则在评价活动的考虑以外;在当前倡导体育教学改革的形势下,教学创新成为教学评价关注的一个重要方面,新颖而有独创性的教学活动往往会被评价者称道,而很少关注这种创新的教育价值;在选择评价内容时也受此影响,把选择内容的评价意义、价值不作优先考虑,而看它是否可测。实际上,即使精确测试出某个数据对不同的人其意义和价值也未必相同。不改进评价方法,再好的内容也可能无法产生好的效果。评价绝不能局限于对现象的客观描述和事实判断,而应该把重点放在价值问题上,这有利于我们更科学合理地研究与确定体育与健康课程的评价标准与方法。

参考文献:

- [1] 施方良.课程理论——课程的基础、原理与问题[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0:149.
- [2] 查有梁.教育建模[M].南宁:广西教育出版社,1998:5.
- [3] 江山野.简明国际教育百科全书.教育测量与评价[Z].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2:28.
- [4] 郑林.历史教育评价问题探讨[D].北京:北京师范大学.
- [5] 叶澜.重建课堂教学价值观[J].教育研究,2002(5):4.
- [6] 李龙.教学过程设计[M].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1:277.
- [7] 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的通知[R].教基[2001]17号.
- [8] 施良方.教学理论——课程教学的原理、策略与研究[M].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

[编辑:邓星华]